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3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得医疗")于2023年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除超募资金外)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19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11.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075.96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35.1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6日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413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28,500.58	28,500.58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413.89	5,413.89
3	超募资金	11,820.67	11,820.67
	合计	45,735.14	45,735.14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募投项目为"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②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③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④
1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28,500.58	30,348.90	1,848.32	0.00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413.89	4,936.07	391.46	869.28
合计		33,914.47	35,284.97	2,239.78	869.28

注:募集资金节余金额④=①-②+③,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869.28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4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2023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10,000.00	31.69%	0	5,368.40	17.01%	业务发展需要
合计	-	10,000.00	31.69%	0	5,368.40	17.01%	-

注:1、以上数据为不含税金额,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1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3、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4、威高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威高集团"。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2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4,500.00	5,368.40	公司业务实际开展需要
合计	-	4,500.00	5,368.40	-

注:1、以上数据为不含税金额,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4,500.00万元。因公司业务实际开展需要,2022年12月30日确认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导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相比原预计金额超出868.40万元。公司已于2023年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超出部分进行了确认。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人名称: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陈林

4、实际控制人:陈学利

5、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8年8月4日

7、办公地址: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兴山路18号

8、经营范围:三类: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生产、销售;一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塑料制品、机械电子产品、包装材料、注塑模具的生产销售;医药技术开发、转让、技术咨询;园林绿化;水产养殖;计算机基础软件开发;对医疗器械、药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经营和管理;农、林、牧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医药及医疗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成品油、润滑油、预包装食品及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汽车美容;洗车;烟草制品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9,609,703,179.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5,808,793.17
营业收入	25,891,247,276.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411,992.33

(二)关联关系

2022年4月18日,山东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威高集团持有其49%的股权。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15.1(十四)"9.在交易发生之日前12个月内,或相关交易协议生效或安排实施后12个月内,具有前款所列情形之一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视同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视同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自2021年4月18日起发生的交易确认为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子公司与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均签署交易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履行,双方不存在交易纠纷。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向威高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销售产品、商品。公司产品为非标定制化智能设备,根据产品的规格型号及客户定制需求等方面的要求,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在考虑原材料价格、定制化产品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以合同或协议形式予以分别约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上述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且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的,能充分优化配置关联交易双方资源和优势,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双方主业发展。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业务需要,与上述关联方保持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公司也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5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2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2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2月7日

至2023年2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10	迈得医疗	2023/1/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2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23年2月6日16:3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滨港工业城天佑路3号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林栋

电话:0576-87356888

传真:4008875666-107752

邮编:317607

电子邮箱:zq@maiderchina.com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2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1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军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2023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2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兆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有效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2023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高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登记完成后,"高测转债"转股价格不变。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1、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5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27,923,360股变更为227,931,76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高测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手续,公司以6.94元/股的价格向2名激励对象归属共8,400股股份,股份来源为定向增发,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227,923,360股变更为227,931,760股。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84.81元/股,k为增发新股率0.0037%(8,400股/227,923,360股),A为增发新股价6.94元/股,P1为调整后转股价。

P1=(84.81+6.94*0.0037%)/(1+0.0037%)≈84.81元/股

综上,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高测转债"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4.81元/股。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高测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2-87903188-8323

联系邮箱:zq@gaoce.cc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测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代码:118014

● 可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 转股价格:84.81元/股

● 转股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17日止(原定转股起始日2023年1月22日为法定节假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即2023年1月30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9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7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3.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33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7月18日至2028年7月17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14号文同意,公司48,3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高测转债",债券代码"118014"。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高测转债"自2023年1月3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高测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48,330.00万元人民币

(二)票面金额:每张面值100.00元人民币

(三)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20%、第五年1.60%、第六年2.00%

(四)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7月18日至2028年7月17日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自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17日止(原定转股起始日2023年1月22日为法定节假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即2023年1月30日)

(六)当前转股价格:84.81元/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可转债代码和简称

可转债代码:118014

可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二)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高测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1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资金兑付。

4、可转债转股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单。

5、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　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换股份。

(三)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自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1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高测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2、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3、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四)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五)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无限售条件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七)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高测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高测转债发行首日,即2022年7月18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高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84.8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84.81元/股。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　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　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　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　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　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　行。

五、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

(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　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　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　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上海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六、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高测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2-87903188-8323

联系邮箱:zq@gaoce.cc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004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投资标的名称:嘉兴浙能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环保产业基金"或"基金")。

● 拟投资金额:浙能电力拟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出资1.75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浙能电力未与天地环保进行过其他设立基金事宜。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或"公司")拟与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环保")、浙江浙能普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普华")设立环保产业基金,基金认缴规模3.51亿元,浙能电力拟认缴1.75亿元。

鉴于浙能电力和天地环保均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浙能电力为浙能普华单一第一大股东,浙能电力与天地环保、浙能普华共同设立基金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天地环保、浙能普华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浙能电力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拟设立基金及合伙协议的基本情况

1、基金规模:基金认缴总规模3.51亿元。其中浙能普华作为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浙能电力、天地环保作为有限合伙人各认缴出资1.75亿元。具体根据项目投资进度进行实缴出资。

2、投资决策机制

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浙能电力、天地环保和浙能普华各委派一名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事项需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3、投资期限

基金存续期限7年,投资期5年,退出期2年,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可适当延长。

4、管理费

投资期内每年管理费为实缴项目出资额的1.0%;退出期内,每年管理费为未退出部分的出资成本的1.0%。

5、收益分配

基金的处置收益分配顺序如下:

(1)按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配投资本金;

(2)上述分配后仍有剩余的,则向各合伙人分配其投资本金的每年单利8%的门槛收益;

(3)上述门槛收益分配后仍有剩余的,其中90%由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剩余10%用于向普通合伙人支付业绩报酬。

6、投资方向:基金主要面向固危废资源化利用、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等生态环保相关产业链优质项目的股权投资。

三、关联方介绍

(一)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37,500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产品研发及技术的开发,环保工程总承包,电力工程设计,环保工程、环保设施营运及技术服务,烟气处理、废污水处理、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及工程总承包,噪音治理、环保及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股东结构及持股比例: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80%,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58.71亿元,净资产43.95亿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4.30亿元,净利润6.86亿元。

(二)浙江浙能普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沈琴华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及持股比例:浙能电力持股45%,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5%,金华兴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819.78万元,净资产631.21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666.61万元,净利润-1.63万元。

(三)关联方关系

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浙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也由浙能集团间接控制,浙能电力为浙能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浙能电力和天地环保均同受浙能集团控制,浙能电力为浙能普华单一第一大股东,因此本次设立基金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存在的风险

在国家生态文明发展战略背景下,环保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天地环保为浙能集团旗下专业从事环保综合治理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与天地环保设立环保产业基金,有利于促进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拓展和投资,延伸产业链,进一步发挥电力与环保产业的协同效应。

存在的风险: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经营管理和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浙能电力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3-00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签约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2年第四季度重大合同签约/中标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隧道掘进机业务		
1	海太通道盾构机采购合同	37,800.00
2	昌九铁路、南京地铁、京滨城际、宁芜铁路盾构机改造合同	29,000.00
3	深江城际盾构机采购合同	20,000.00
4	津潍高铁盾构机采购合同	18,000.00
5	深圳机场至坪山段工程1标项目盾构机采购合同	12,735.00
特种专业装备业务		
1	重庆地铁新型交通装备工艺设备集成采购合同	8,992.00
2	乌海能源掘锚一体机采购合同	4,569.00
3	袁大滩煤矿掘锚机工业品买卖合同	2,600.00
4	芦山县砂石生产线设备采购	1,991.00
5	新疆G7京新高速木垒至盐湖段抛雪机采购合同	1,350.00
轨道交通设备业务		
1	广湛铁路站前工程轨道扣件项目买卖合同	27,568.23
2	成自高铁道岔物资采购合同	8,698.85
3	新建铁力至伊春铁路物资设备采购合同	8,666.99
4	新建宣城至绩溪高速铁路工程道岔物资采购合同	4,875.10
5	高锰钢辙叉买卖合同	2,998.84

上述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189,845.01万元,约占本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的19.95%。

二、2022年1-12月新签合同/中标情况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业务类型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同比增减
1	隧道掘进机业务	941,222.15	758,282.74	24.13%
2	特种专业装备业务	309,149.93	292,834.06	5.57%
3	轨道交通设备业务	344,203.54	320,635.70	7.35%
合计		1,594,575.62	1,371,752.50	16.24%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同比增减
境内	1,459,612.38	1,294,397.37	12.76%
境外	134,963.24	77,355.13	74.47%
合计	1,594,575.62	1,371,752.50	16.24%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3-003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与深圳季风投资、博瑞利保卓越成长共同投资设立一家跨境电商新媒体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内容具体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截止目前,目标公司——成都博瑞跨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有权机关预审核通过。下一步,目标公司通过改造实体园区及设施,提供园区及相关设备租赁、营销的配套服务,服务于"成都造""四川造"产品的电商贸易。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6日